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2012-2013 年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七次報告

會議

社會服務委員會(下稱「社委會」)於 2013 年 1 月 15 日舉行第七次會議。

2013-2014 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

2. 公民教育委員會擬於 2013-2014 年度繼續資助以「愛自己·愛家人·愛香港·愛國家」為主題的活動，並向有意參與的區議會提供每區不多於港幣二十萬元的撥款。社委會通過邀請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舉辦有關活動，並向社委會提交活動計劃書，以供社委會考慮推薦予公民教育委員會。

要求增撥資源、改善醫療服務、挽留醫護人才

3. 委員就上述事宜提供意見如下：認為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應吸納更多經驗豐富的醫護人才，並考慮招聘區內居民擔任支援人員；認為新界西聯網需增聘眼科醫生；認為政府須增撥資源予新界西聯網；建議醫管局加強普通科門診服務；認為應加強夜診服務；認為當局應在屯門區推行公私營協作計劃；建議擴建屯門醫院；以及關注博愛醫院未能分擔屯門醫院的工作量。

4. 醫管局代表的回應如下：在局方推出多方面措施挽留醫護人員後，流失率已有所下跌；醫管局會繼續增聘支援人手；醫管局已不斷增加門診名額；就門診名額應用於日間抑或夜間醫療服務，局方須審慎考慮；屯門醫院與另外六間醫院將試行在急症室增加晚間的服務節數；如醫管局和食物及衛生局同意將公私營協作先導計劃擴展至其他地區，新界西聯網會建議在屯門區推行該計劃；如有需要，新界西聯網會與醫管局總辦事處研究將屯門醫院的停車場部分地方及洗衣房改建為醫療設施的可行性，以及博愛醫院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會因應新界西聯網的醫療需要，針對性地加強個別範疇的服務。

5. 經商討後，社委會通過去信醫管局和食物及衛生局反映委員的意見。

社會服務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工作匯報

(a) 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

6. 因應區議會就第 29 區(西)地盤的規劃事宜展開討論，工作小組向社委會建議參觀安老院舍，以便委員就該區的社區設施規劃提供意見。社委會通過上述建議，主席並請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協助安排有關事宜。

(b) 社區關懷工作小組

7. 召集人補充表示，工作小組接獲足球訓練班學員家長的來函，表示希望訓練班能繼續舉行。

8. 有委員認為，應考慮交由專責康樂活動的其他工作小組舉辦足球訓練班。主席表示，社委會轄下的工作小組各有分工，所舉辦的活動亦以不同的目標群體為對象。社委會如需要更多資源，可與其他委員會商討安排調撥區議會撥款。

(c) 教育及青少年服務工作小組

關注匡智屯門晨崗學校及匡智屯門晨曦學校的校舍事宜

9. 召集人向社委會匯報工作小組代表與教育局就上述事宜會談的內容。

10. 多名委員認為匡智屯門晨崗學校及匡智屯門晨曦學校共用的校舍面積不足，並就具體的解決方案發表意見。部分委員認為，長遠而言，教育局應為上述兩所學校興建新校舍。另有委員認為，局方有必要盡早將上述兩所學校遷至區內的空置校舍，直至新校舍竣工。此外，有委員關注一般空置校舍未必適宜營運特殊學校，並認為局方在考慮是否將上述兩所學校遷至空置校舍時，應一併審視區內其他學校的校舍需要。

11. 經討論後，社委會通過交由教育及青少年服務工作小組繼續跟進有關事宜，並向社委會匯報進展。

教育局屯門區學校發展組報告

12. 委員就教育局的有關報告提供意見如下：要求報告載列未來五年小學學位的供求數據，並涵蓋學校發展的核心事務；認為教育局和教育及青少年服務工作小組均應積極跟進屯門區中學收生不足的事宜；建議在停辦中一級的中學校舍內營辦部分小學班級；關注在內地教育政策的影響下，「雙非」兒童需來港就學，屯門區學額供應或會因而出現緊張。

13. 教育局代表回應表示，因應中一學生人口暫時下降，教育局早前已推出一籃子紓緩措施。此外，局方短期內沒有在本區增建學校的打算。雖然如此，局方已在 54 區預留足以興建兩個校舍的土地，供有需要時使用。

社會福利署報告

14. 因應有委員建議在第 29 區(西)興建綜合大樓，並在內設立一系列長者服務，社署代表回應表示，社署會聯同房屋署繼續探討在第 29 區(西)綜合發展的項目，並會積極考慮在該區設立長者日間護理中心。

15. 此外，委員就社署執行長者生活津貼的細節安排提供意見。

16. 因應委員的查詢，社署代表表示，就三聖邨發生的精神病康復者傷人事件，涉案的精神病康復者原居於社署的中途宿舍，並由社工跟進病況。根據署

方的記錄，該名康復者有定期覆診。警方現時仍在調查事件，社署則正了解傷者家人所需的協助，並將與當區議員了解案發地點附近居民的情緒狀況。

屯門區罪案數字報告

17. 社委會備悉警務處的有關報告內容。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3 年 2 月 19 日

檔號：HAD TM DC/13/30/SSC/2